★11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中国科学院大学*（单位名称）*的中国科学院大学雁栖湖校区留学生公寓（14号楼）室内修缮项目（监理）*（项目名称）*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中国科学院大学雁栖湖校区留学生公寓（14号楼）室内修缮项目（监理）*（标的名称）*，属于*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）*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北京鸿厦基建工程监理有限公司*（企业名称）*，从业人员 167 人，营业收入为 5535.83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5354.56 万元[1]，属于*（中型企业）*；

2. *（标的名称）*，属于*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）*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*（企业名称）*，从业人员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万元，属于*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*；

……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北京鸿厦基建工程监理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11月16日

[1]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说明：

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和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